

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0]40280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20 年 1-9 月财务报表	3
2020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9

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王化纤”）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禹王化纤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禹王化纤，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禹王化纤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禹王化纤、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禹王化纤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0]40280 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禹王化纤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禹王化纤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388,058.06	4,000.81	七、（一）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应收账款	9	33,271,731.25	26,398,089.67	七、（二）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2,022,453.43	1,066,031.58	七、（三）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13,216,764.45	12,082,259.13	七、（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12,826,560.09	13,335,277.82	七、（五）
其中：原材料	18	7,310,636.48	2,893,504.88	七、（五）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5,093,607.42	10,043,664.11	七、（五）
☆合同资产	20			
持有待售资产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其他流动资产	23		314,072.68	七、（六）
流动资产合计	24	61,725,567.28	53,199,731.69	
非流动资产：	25			
△发放贷款及垫款	26			
☆债权投资	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其他债权投资	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长期股权投资	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投资性房地产	35			
固定资产	36	42,192,681.54	44,996,727.98	七、（七）
在建工程	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			
油气资产	39			
☆使用权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28,836,040.09	29,333,213.14	七、（八）
开发支出	42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310,381.52	231,185.42	七、（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71,339,103.15	74,561,126.54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资 产 总 计	73	133,064,670.43	127,760,858.23	

法定代表人：丁尚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国峰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4			
短期借款	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76			
△拆入资金	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			
衍生金融负债	80			
应付票据	81			
应付账款	82	762,222.43	991,381.70	七、（十）
预收款项	83			
☆合同负债	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88			
应付职工薪酬	89	2,270.84		七、（十一）
其中：应付工资	90			
应付福利费	91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2			
应交税费	93	2,074,815.88	4,408,389.96	七、（十二）
其中：应交税金	94	2,048,128.06	4,406,521.05	七、（十二）
其他应付款	95	34,124,853.56	35,812,986.68	七、（十三）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6			
△应付分保账款	97			
持有待售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其他流动负债	1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	36,964,162.71	41,212,758.34	
非流动负债：	10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3			
长期借款	104			
应付债券	105			
其中：优先股	106			
永续债	107			
☆租赁负债	108			
长期应付款	1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预计负债	111			
递延收益	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			
负 债 合 计	117	36,964,162.71	41,212,758.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8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	73,880,000.00	73,880,000.00	七、（十四）
国家资本	120			
国有法人资本	121	51,716,000.00	13,880,000.00	七、（十四）
集体资本	122			
民营资本	123	22,164,000.00	60,000,000.00	七、（十四）
外商资本	124			
#减：已归还投资	12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6	73,880,000.00	73,880,000.00	七、（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其中：优先股	128			
永续债	129			
资本公积	130			
减：库存股	131			
其他综合收益	13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3			
专项储备	134			
盈余公积	135	1,840,105.52	1,840,105.52	七、（十五）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6	1,840,105.52	1,840,105.52	七、（十五）
任意公积金	137			
#储备基金	138			
#企业发展基金	139			
#利润归还投资	140			
△一般风险准备	141			
未分配利润	142	20,380,402.20	10,827,994.37	七、（十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96,100,507.72	86,548,099.89	
*少数股东权益	1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96,100,507.72	86,548,09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	133,064,670.43	127,760,858.23	

法定代表人：丁尚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国峰

利润表

编制单位：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58,938,778.84	80,831,955.85	
其中：营业收入	2	58,938,778.84	80,831,955.85	七、（十七）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50,436,921.31	97,657,338.78	
其中：营业成本	7	47,600,631.73	90,095,768.71	七、（十七）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1,340,734.94	2,295,316.89	七、（十八）
销售费用	16	288,870.30	1,455,036.79	七、（十九）
管理费用	17	1,247,823.75	3,804,595.32	七、（二十）
研发费用	18			
财务费用	19	-41,139.41	6,621.07	七、（二十一）
其中：利息费用	20			
利息收入	21	43,472.17	3,849.04	七、（二十一）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256.18		七、（二十二）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316,784.42	580,967.57	七、（二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8,185,329.29	-16,244,415.36	
加：营业外收入	35	158,121.07	646,814.18	七、（二十四）
其中：政府补助	36	106,771.07	171,051.52	七、（二十四）
减：营业外支出	37	614,029.38	9,720.00	七、（二十五）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7,729,420.98	-15,607,321.18	
减：所得税费用	39	-1,822,986.85	145,241.89	七、（二十六）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9,552,407.83	-15,752,563.07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9,552,407.83	-15,752,563.07	
☆少数股东损益	4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9,552,407.83	-15,752,563.07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9.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9,552,407.83	-15,752,56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9,552,407.83	-15,752,563.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丁尚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国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1,259,533.39	399,023.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20,052,161.03	110,129,54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71,311,694.42	110,528,569.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47,234,152.44	25,366,606.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2,592,964.09	4,005,05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4,175,944.00	8,823,48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16,924,576.64	82,755,96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70,927,637.17	120,951,11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384,057.25	-10,422,546.27	七、〈二十七〉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384,057.25	-10,422,546.27	七、〈二十七〉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4,000.81	10,426,547.08	七、〈二十七〉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388,058.06	4,000.81	七、〈二十七〉

法定代表人：丁尚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国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盘锦盾王化纤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88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40,105.52		10,827,994.37	86,548,099.8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3,880,000.00								1,840,105.52		10,827,994.37	86,548,099.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52,407.83	9,552,407.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52,407.83	9,552,407.8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3,880,000.00								1,840,105.52		20,380,492.20	96,100,507.72						
法定代表人：王德华																			

法定代表人：丁尚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国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盛锦玛王化纤有限公司		2019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3,880,000.00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1,840,105.52		37,854,557.44	113,574,682.96		113,574,682.96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73,880,000.00								1,840,105.52		37,854,557.44	113,574,682.96		113,574,682.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27,026,563.07	-27,026,563.07		-27,026,563.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5,752,563.07	-15,752,563.07		-15,752,563.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1,274,000.00	11,274,000.00		11,274,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再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73,880,000.00								1,840,105.52		10,827,994.37	11,274,000.00	86,548,099.89	86,548,099.89
法定代表人：丁尚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国峰		

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

2020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王化纤”或“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经盘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7,38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丁尚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111030721784496，住所为盘锦经济开发区石油化工产业园。

（二）行业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三）经营范围轻质建材

复合无纺布、无纺布、土工布、土工膜、非织造布、化纤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公司的经营期限为 2013 年 7 月 25 日至 2033 年 7 月 24 日。

（五）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或者账龄超过一年以上，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7.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于应收票据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一致

银行承兑汇票违约风险低，期限短，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本公司确定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本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十一）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账款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十四）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五）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七）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八）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8	5.00	11.88
运输工具	直线法	10	5.00	9.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8	5.00	11.8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三）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本条第 4 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租赁激励，是指出租人为达成租赁向承租人提供的优惠，包括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的与租赁有关的款项、出租人为承租人偿付或承担的成本等。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承租人应当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工业）	50	法定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商业）	40	法定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住宅）	70	法定使用年限
商标使用权	10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5	预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九）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承租人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三十）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三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 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 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 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 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 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 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二）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的计量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在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是，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的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对于石膏板、龙骨及相关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通常以石膏板、龙骨及相关产品运离本公司仓库并经客户确认收到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此时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购货方。

（三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 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 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 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a. 企业合并；b.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五）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六）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	13.00
	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	
	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00

（二）主要税种优惠及批文

无。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无。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无。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无。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 期末系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期初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系 2020 年 1-9 月, 上期系 2019 年度。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88,058.06	4,000.81
<u>合计</u>	<u>388,058.06</u>	<u>4,000.81</u>

(二)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89,351.80	100.00	1,017,620.55	2.97
<u>合计</u>	<u>34,289,351.80</u>	<u>100.00</u>	<u>1,017,620.55</u>	--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19,408.45	100.00	921,318.78	3.37
<u>合计</u>	<u>27,319,408.45</u>	<u>100.00</u>	<u>921,318.78</u>	--

(三)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22,453.43	100.00	
<u>合计</u>	<u>2,022,453.43</u>	<u>100.00</u>	

(续上表)

账龄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金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66,031.58	100.00	
<u>合计</u>	<u>1,066,031.58</u>	<u>100.00</u>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3,216,764.45	12,082,259.13
<u>合计</u>	<u>13,216,764.45</u>	<u>12,082,259.13</u>

1. 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0,362,571.83	77.10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78,098.15	22.90	223,905.53	7.27
<u>合计</u>	<u>13,440,669.98</u>	<u>100.00</u>	<u>223,905.53</u>	--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2,047,602.95	99.68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079.06	0.32	3,422.88	8.99
<u>合计</u>	<u>12,085,682.01</u>	<u>100.00</u>	<u>3,422.88</u>	--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7,310,630.48		7,310,630.48
库存商品（产成品）	5,093,607.42		5,093,607.42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422,322.19		422,322.19
<u>合计</u>	<u>12,826,560.09</u>		<u>12,826,560.09</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893,504.88		2,893,504.8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0,043,664.11		10,043,664.11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398,108.83		398,108.83
<u>合计</u>	<u>13,335,277.82</u>		<u>13,335,277.82</u>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314,072.68
<u>合计</u>		<u>314,072.68</u>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2,192,681.54	44,996,727.98
固定资产清理		
<u>合计</u>	<u>42,192,681.54</u>	<u>44,996,727.98</u>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u>一、账面原值合计</u>	<u>70,299,751.83</u>	<u>47,321.45</u>	<u>1,454,758.66</u>	<u>68,892,314.62</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774,568.37			29,774,568.37
机器设备	39,112,078.77		1,454,758.66	37,657,320.1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468,940.89	3,900.00		472,840.89
办公及电子设备	944,163.80	43,421.45		987,585.25
<u>二、累计折旧合计</u>	<u>25,303,023.85</u>	<u>2,802,220.61</u>	<u>1,405,611.38</u>	<u>26,699,633.08</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70,842.42		564,882.10	3,005,960.32
机器设备	20,921,511.85	2,694,600.90	840,729.28	22,775,383.47
运输工具	229,110.98	21,866.80		250,977.78
办公及电子设备	581,558.60	85,752.91		667,311.51
<u>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u>	<u>44,996,727.98</u>			<u>42,192,681.54</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203,725.95			26,768,608.05
机器设备	18,190,566.92			14,881,936.64
运输工具	239,829.91			221,863.11
办公及电子设备	362,605.20			320,273.74
<u>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u>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u>	<u>44,996,727.98</u>			<u>42,192,681.54</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203,725.95			26,768,608.05
机器设备	18,190,566.92			14,881,936.64
运输工具	239,829.91			221,863.11
办公及电子设备	362,605.20			320,273.74

（八）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u>一、原价合计</u>	<u>33,144,873.60</u>			<u>33,144,873.60</u>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33,144,873.60			33,144,873.60
<u>二、累计摊销额合计</u>	<u>3,811,660.46</u>	<u>497,173.05</u>		<u>4,308,833.51</u>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3,811,660.46	497,173.05		4,308,833.51
<u>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u>				
其中：软件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9,333,213.14			28,836,040.09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29,333,213.14			28,836,040.09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10,381.52	1,241,526.08	231,185.42	924,741.66
资产减值准备	310,381.52	1,241,526.08	231,185.42	924,741.66

（十）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5,022.73	838,727.81
1-2年（含2年）	254,545.81	133,725.89
2-3年（含3年）	133,725.89	18,928.00
3年以上	18,928.00	
合计	762,222.43	991,381.70

（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91,684.40	2,589,413.56	2,270.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700.06	47,700.06	
合计		2,639,384.46	2,637,113.62	2,270.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53,282.35	2,353,282.35	
二、职工福利费		61,965.00	61,965.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三、社会保险费		157,646.80	157,646.8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53,888.61	153,888.61	
2. 工伤保险费		3,758.19	3,758.19	
3. 生育保险费				
4.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790.25	16,519.41	2,270.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u>合计</u>		<u>2,591,684.40</u>	<u>2,589,413.56</u>	<u>2,270.84</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46,254.60	46,254.60	
二、失业保险费		1,445.46	1,445.46	
三、企业年金缴费				
<u>合计</u>		<u>47,700.06</u>	<u>47,700.06</u>	

(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3,756.32	
企业所得税	1,333,764.70	4,247,299.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62.94	
房产税	37,265.00	30,162.84
土地使用税	105,070.25	126,084.30
个人所得税	31.04	0.08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6,012.69	
其他税费	11,552.94	4,843.51
<u>合计</u>	<u>2,074,815.88</u>	<u>4,408,389.96</u>

(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34,124,853.56	35,812,986.68
<u>合计</u>	<u>34,124,853.56</u>	<u>35,812,986.68</u>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待垫款	34,088,968.88	35,774,000.00
应付保证金、押金	35,884.68	35,884.68
其他		3,102.00
<u>合计</u>	<u>34,124,853.56</u>	<u>35,812,986.68</u>

(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柳志国	48,000,000.00	64.97		25,836,000.00	22,164,000.00	30.00
邵金华	12,000,000.00	16.24		12,000,000.00		
盘锦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3,880,000.00	18.79		13,880,000.00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51,716,000.00		51,716,000.00	70.00
<u>合计</u>	<u>73,880,000.00</u>	<u>100.00</u>	<u>51,716,000.00</u>	<u>51,716,000.00</u>	<u>73,880,000.00</u>	<u>100.00</u>

(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840,105.52			1,840,105.52
<u>合计</u>	<u>1,840,105.52</u>			<u>1,840,105.52</u>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27,994.37	37,854,557.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27,994.37	37,854,557.44
加：本期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52,407.83	-15,752,563.07
减：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1,274,0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20,380,402.20	10,827,994.37

(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	58,821,295.20	47,594,248.27	80,691,049.40	89,936,630.57
2. 其他业务	117,483.64	6,383.46	140,906.45	159,138.14
<u>合计</u>	<u>58,938,778.84</u>	<u>47,600,631.73</u>	<u>80,831,955.85</u>	<u>90,095,768.71</u>

(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837.03	231,840.46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026.45	165,600.34
环保税	1,134.10	11,783.80
房产税	261,732.10	334,497.08
土地使用税	788,026.87	1,513,011.60
印花税	20,978.39	38,583.61
<u>合计</u>	<u>1,340,734.94</u>	<u>2,295,316.89</u>

(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90,005.24	247,191.84
展览费		88,500.00
广告宣传费	32,178.20	987,631.07
折旧费	14,158.89	37,847.12
修理费	8,304.13	7,043.56
交通费	1,221.51	12,515.08
其他	43,002.33	74,308.12
<u>合计</u>	<u>288,870.30</u>	<u>1,455,036.79</u>

(二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86,900.69	242,021.77
折旧费	262,171.46	944,784.75
无形资产摊销	497,173.05	939,105.04
修理费	509.73	34,168.73
水电费	62,227.09	31,382.04
咨询费	20,188.68	
绿化费		754,189.39
劳务外包费	1,476.26	27,980.22
供暖费		129,651.55
停工损失	188,141.32	94,564.70
其他	129,035.47	606,747.13
<u>合计</u>	<u>1,247,823.75</u>	<u>3,804,595.32</u>

(二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3,472.17	3,849.04
金融机构手续费	2,332.76	10,431.79
其他		38.32
<u>合计</u>	<u>-41,139.41</u>	<u>6,621.07</u>

(二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返还	256.18	
<u>合计</u>	<u>256.18</u>	

(二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16,784.42	580,967.57
<u>合计</u>	<u>-316,784.42</u>	<u>580,967.57</u>

(二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6,771.07	171,051.52	106,771.07
盘盈利得		459,958.66	
报废、毁损资产处置收入	51,150.00		51,150.00
其他	200.00	15,804.00	200.00
<u>合计</u>	<u>158,121.07</u>	<u>646,814.18</u>	<u>158,121.07</u>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燃煤锅炉拆除补助资金		160,000.00
其他	106,771.07	11,051.52
<u>合计</u>	<u>106,771.07</u>	<u>171,051.52</u>

(二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614,029.38		614,029.38
其他		9,720.00	
<u>合计</u>	<u>614,029.38</u>	<u>9,720.00</u>	<u>614,029.38</u>

(二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43,790.75	
递延所得税调整	-79,196.10	145,241.89
<u>合计</u>	<u>-1,822,986.85</u>	<u>145,241.89</u>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52,407.83	-15,752,563.0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316,784.42	-580,967.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7,338.51	8,851,799.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97,173.05	939,105.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2,879.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601.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196.10	145,24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717.73	-1,078,282.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73,781.32	3,412,888.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96,665.00	-6,359,767.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057.25	-10,422,546.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8,058.06	4,000.8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000.81	10,426,547.0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057.25	-10,422,546.2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一、现金	388,058.06	4,000.81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8,058.06	4,00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058.06	4,000.8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股东的有关信息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股东对本公司持股 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 比例（%）
柳志国	自然人股东	30.00	30.00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70.00	70.00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

无。

（三）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无。

（四）关联方

1. 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一、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30,616,669.89	市场价格
销售商品	北新禹王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2,309.73	市场价格
销售商品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23,486,013.94	市场价格
销售商品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411,760.75	市场价格
销售商品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1,493,241.10	市场价格

2.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222,141.09	289,220.68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054,743.10	77,040.12
北新禹王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41,601.25	218,995.29

十一、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企业财务管理目标是企业组织财务活动、处理财务关系所要达到的根本目的，决定着企业财务管理的基本方向，是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的出发点，受到财务管理主体、财务管理环境、企业利益关系、社会责任等因素影响。

本公司资本结构管理的目标是建立“最佳”资本结构。融资方式是影响本公司资本结构的直接因素，融资方式选择也是资本结构管理的最主要的内容。资本结构决策是管理决策的重要内容，资本结构的变动会影响公司价值。

2020年09月30日，本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96,100,507.72元，负债总额36,964,162.71元，资产负债率为27.78%。本公司无受制于外部的强制性资本要求。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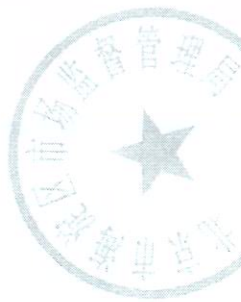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件核对一致
(1)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资产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2020年06月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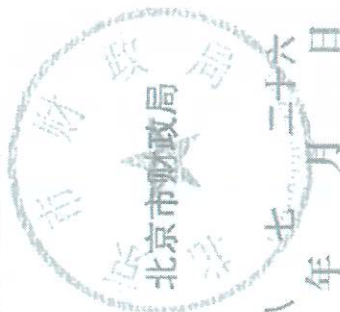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8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必要时应向当地财政部门备案。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注销时，应将本证书退还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除报声明作废外，亦应补办。

NOTES

1. When posses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leas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7099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3.12.11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姓名: 周百鸣

证书编号: 10000070991

年度检验章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2012.12.11

2013.12.11

2014.12.11

2015.12.11

2016.12.11

2017.12.11



姓名: 周百鸣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10月14日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32930701014741

执业证号: 432930701014741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姓名 申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08-03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31181198908030534
Identify card No. 231181198908030534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I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姓名: 申旭
证书编号: 11010150523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523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6 月 19 日

年 月 日
/y /m /d